

“送钱,让我们自己买要的东西”

民调显示:近六成网友认为“送温暖”有作秀成分

调查动因

扶贫济困的“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已经成了许多地方每年节前必唱的“重头戏”,届时各级领导都会带队走访慰问低保户、特困职工、下岗职工等困难群众。

不可否认送温暖活动对困难群众过好节日有相当大的帮助,但如火如荼的送温暖活动却也因某些杂音事件(如快报昨天报道南京一企业“截留”了20多万元政府送温暖资金事件)而遭人质疑。此前也有人指出,每年一些地方政府部门的领导节前送温暖活动兴师动众,媒体记者跟了一大群,送温暖活动变成了一种作秀;还有人说,“年终送温暖”虽好,却只能温暖一时,相比而言,困难群众更需要的是“常年送温暖”。

你觉得送温暖应该怎么送,最应该送些什么?“第三方调查”就此做出调查。

专家见解

南大政管学院周沛:

政府送温暖形式可以多样化

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周沛教授认为,节日期间政府对困难群体的送温暖活动不是作秀,慰问品的发放确实可以解决一些困难家庭的实际问题。

周沛教授认为,节日送温暖这种救助形式是社会保障制度之外的一种临时性救助,作为一项民生工程,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体的关爱,这种临时性救助与社会保障制度是否完善没有必然联系。

每年如火如荼的送温暖活动也有其不足的地方,有些人认为发放的慰问品品种单一,没有真正满足被救助群体的需要。对此周沛教授认为,政府可以采取多种形式,比如发放现金、各类购物券等,这样困难群体就可以需要什么购买什么。同时他认为,作为一种临时性救助,发放多少慰问金要符合当时当地的收入水平和消费水平。

周沛教授建议,除了政府部门以送温暖的形式来关爱困难群体以外,要积极推进慈善事业的发展。社会团体、慈善机构、爱心企业的捐赠也是对政府救助之外的一种有益补充。

快报记者 张虎

民调情报

你“被捐款”了吗

很多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到了年底都有类似的年关献爱心捐款活动,形式各异,有下通知定任务的,有和帮扶地区结对子包销当地产品的,有不吭声直接从工资里扣钱的……

你遭遇这种非情愿的“被捐款”了吗?请参与调查。

敬请登录“第三方调查”联盟网站投票,也可在“第三方调查”微博 <http://t.sina.com.cn/1653978233> (要溜我山就去吧,哦上山)留言。

调查呈现



快报制图 李荣荣

“送温暖最应该送什么”的网友支持率:送东西,不如直接送钱

“这个活动当然要支持!”这是快报记者昨天就本期调查主题在南京街头进行随机抽样调查时听到的最有代表性的话。在1个小时的随机访问过程中,6人接受了记者访问。所有受访者均表示,支持送温暖活动。有两位市民认为这一活动不能搞形式主义,不要为了官员的面子、政绩而去送温暖。市民还提出:应该把刚毕业的大学生、租住廉租房的居民都列入送温暖对象;送温暖活动应该有专门的部门负责,实现常态化;最好不要

要送东西,送钱最实在(详见“线下访问”)。

同期“第三方调查”联盟网站的网调也显示,超六成的网友认为送温暖活动最应该送现金,其次才是年货。对于送温暖活动存在的不足,网友的主要意见和市民相似,有近六成网友认为该活动有点流于形式,带有作秀成分。

与线下访问差异较大的是,网调有关你是否支持送温暖活动的问题上,397票中,有52.4%的网友投票“不支持,短暂帮扶没啥效果”,而投“支持,帮困难

群众过好节”的只有44.1%,其他3.5%投了“不好说”。“第三方调查”分析认为,街头随机口头访问中,受访者以听题为主,且时间上受限,对问题的理解比较感性;而网调中,网友接受问卷提问,有一定时间的考虑,投票更趋理性。上述差别导致两种调查结果的差异。

本期网调问卷于5日23点起在第三方调查联盟网站都市圈圈网、化龙巷、梦溪论坛上,6日20点汇总数据。

快报记者 宋学伟

线下访问

地点:南京新街口 时间:2010-1-6 下午3点-4点

白下区李宁女士:支持。部分底层百姓生活很困难,确实需要政府的关怀。另外,“送温暖”活动应该多送一些现金或年货,这些对困难群众来说最实在。

从连云港来南京办事的王雪峰先生:支持。但是我觉得“送温暖”应该送给真正需要的人群,不要搞形式主义。至于送的东西,我认为对一些偏远的山区,政府送食物和日用品比较好,因为他们进城买一趟东西不容易;而对城镇,则送现金更适用一些。

来自淮安的罗沙先生:支持。但现在这种活动有点形式

化倾向了,比较像面子工程,比如很多领导干部,一看到年关,为了对上面有个交代,就纷纷出动“送温暖”,其实是为了“面子”和“政绩”。这个活动一定要落到实处才能发挥它应有的价值。另外,我觉得送钱最实惠。

刚参加工作的黄同学:这事肯定要支持。只是我觉得网应该撒得更广一点,刚毕业的大学生,租住在廉租房里的人群,都应该是政府关怀的对象,而不要仅仅局限于在街道登记过的特困户,至少很多特困户

还有房子住。

珠江路刘荣香女士:支持。但是“送温暖”活动只是在电视里看得比较多,针对的人群还是太窄了,应该更宽一些。而且政府最好不要再送东西了,送一些钱比较实在。

中和桥顾洁女士:这种活动当然支持啊!我觉得政府应该针对这个专门设置一个机构,把“送温暖”活动常态化,不要仅限于过年过节,平时也可定期送温暖。而经费可以从一些富人的捐款或缴纳的税款中抽取。

快报记者 王竞

样本声音

受惠于送温暖活动的居民:

棉被、米、油其实家里都有……

受惠于“送温暖活动”的老百姓是怎么想的?昨天,记者采访了三位去年春节收到政府慰问品的南京市民,其中两位直接或委婉地提出:最好能根据他们的实际需要来送东西或直接送钱;另一位当事人的女儿觉得政府能想到她母亲,一家人已经很满足了。

南苑街道兴达社区的老张告诉记者,去年春节的时候他收到了大米、食用油、棉被等慰问品。实际上,对于慰问品,老张有自己的看法。“送米、送油是老一套了,许多困难家庭其实不一定需要这些东西,但是人家给了也不

好再提什么要求。”老张说,节日送温暖活动还应该和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改革开放30年了,中国的经济持续增长,也该给困难群众多分享点成就。”

老张建议,节日送慰问品最好送现金或者购物券,这样可以让他们根据自家需要买东西,或者政府部门在发慰问品的时候,最好先征求被救助对象的意见,这样双方都满意。

南湖街道蓓蕾社区的蒋女士告诉记者,不管政府送了什么东西,她都会感到心里暖暖的。去年她家收到了政府发放的一台取暖器、一条被子、大米和

食用油。“取暖器家里正好需要,领到了心里很高兴。至于米和油,大家都买得起。”蒋女士说,她丈夫王先生患病在床,其实更需要一些对身体恢复有益的营养品,“希望政府能考虑我们的实际问题,老伴现在需要些营养品之类的。”蒋女士顿了顿说,“但这也不好意思提。”

沙洲街道双和园社区金玉琴女士的女儿告诉记者,去年春节86岁高龄的母亲领到了300元现金、大米、油和红枣等慰问品,“政府在节日送来的温暖让他们一家很高兴也很满足了。”

快报记者 张虎

问政



解答一下车库标准很难? 江阴政府部门答复市民咨询太雷人

江阴一市民于2009年12月14日在中国江阴政府门户网站“江阴市公共服务呼叫中心”提交了一份咨询汽车车库标准“诉求”。内容如下:

诉求编号 Web0912140003

诉求标题 【网站】汽车库的标准 wx227548

内容 尊敬的领导:我在江阴市新桥镇黄河1村购有1套住房带有1个车库,镇里说我的车库是汽车车库(按汽车车库的价格估算),但是我的车库小车根本就开不进去(墙壁和墙壁间内净宽度只有2.3米),所以我想咨询下关于独立的汽车车库的标准(主要是宽度,高度,面积等)有何具体规定?住房具体地址:黄河1村5幢201室(车库是5号)

签转意见(来自信访部门) 请房管局在2009-12-17 8:19:38前回复

回复意见 新桥镇:接此投诉后,经调查黄河一村牵涉此情况的汽车车库共有十多个,现镇拆迁安置办会同建管所调查核实情况后,将给予公开答复。(新桥镇于2009-12-28 10:44:57 反馈)

时隔20多天,新桥镇方面并没有给出调查结果。2010年1月4日,当事居民无奈将此事向“中国无锡”政民互动栏目作了反映,并提出“那么请问新桥镇政府这个调查核实情况需要多少时间给予公开?希望给出个具体的时间,也同样希望各政府部门不要再玩踢球了!”

无锡市房产管理局将此事“流转”给江阴市政府。1月6日,江阴市政府给出答复:您好,我们已将信件转江阴市公共服务呼叫中心,会尽快处理并给您答复!

在江阴市公共服务呼叫中心网站,新桥镇当天就给出了回复,但却相当雷人:请提供详细地址或联系方式,以便新桥镇建管所实地勘察。感谢您使用12345热线,祝您愉快,再见!

【再问】

终点又回到起点,有关部门没看见市民的“详细地址或联系方式”早在当事人第一次咨询时就已经告知。要当事人愉快,祝福一下不如用心了解清楚问题给出合理的答复来得实在。

快报记者 宋学伟 整理

现代快报 人民网

第三方调查

人民网/
www.people.com.cn
都市圈圈网/
www.dsqq.cn
化龙巷/
www.hualongxiang.com
镇江网友之家
www.my0511.com
新吴论坛
bbs.2500sz.com

调查统筹 宋学伟
执行 张虎 王竞

无限接近真民意